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楊美蓮
電話：(08)7320415 #3618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42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784570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12565_11127845700_1_4112565_11127845700_1.pdf、
4112565_11127845700_1_4112565_11127845700_2.7z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1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甄選簡章1份，請轉知或協助公告提供符合資格民眾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表件可至本府教育處網站下載。

正本：屏東縣瑪家鄉公所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、屏東縣泰武鄉公所、屏東縣來義鄉公所、屏東縣春日鄉衛生所、屏東縣獅子鄉公所、屏東縣牡丹鄉公所、屏東縣滿州鄉公所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處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